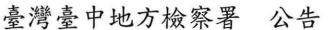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:



機關地址: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號

真:(04)22232451 承辦人:夜(宜)股書記官

話: (04)22232311 轉 5443

114. 年 3.

發文日期:

發文字號:中檢介 夜(宜)113 偵 57735字第

002935

附件:如文

速別:普通件

主旨:公示送達本署 113 年度偵字第 57735 號被告鄭智文涉嫌竊

盗案,應送達給告訴人單昌渭不起訴處分書乙件。

依據:刑事訴訟法第59條、第60條及第62條規定辦理。

## 公告事項:

一、 旨揭文件, 兹因其應受送達之處所未明, 爰依上開說 明之規定予以公示送達。

- 二、 應送達之訴訟文書,現由本署書記官保管,應受送達 人得於上班日來署領取。
- 三、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30日發生效力。
- 四、本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外,另公告於本署網站-> 資訊公開->公示送達專區。



114 3 2 年 月 日

書記官 王宥筑

